

#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本着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和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以及等价有偿的原则，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中涉及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关于公司 2024 年担保事项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担保事项符合各方的经营状况和经营需求，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公司融资及经营需求，提高管理效率。

## 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向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公司向控股股东云南省康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康旅集团”）及其下属公司申请借款，有利于缓解公司资金压力，可确保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

## 三、《关于公司 2024 年向下属参股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下属项目公司的经营需要，公司按所持股权比例向公司下属项目公司提供借款，在一定程度上可缓解其在经营过程中的资金压力，确保其业务顺利开展。

## 四、《关于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公司预计 2024 年将与康旅集团及其下属公司等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定价原则是按照国家定价或市场价格执行，价格公允、合理，属于正常经营行为。

上述议案已获得董事会批准，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合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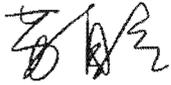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苏自立

刘志强

施谦



2024年 1月 17日

(本页无正文,为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苏自立

刘志强

施谦

刘志强

2024年1月17日

(本页无正文,为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苏自立

刘志强

施谦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Shi Qian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

2024年 1月 17日